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 1982 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9 月 18 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 （5）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 （6）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 47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0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21 人。
- （7）公证天业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2,825.1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6,599.0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369.97 万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63 家，审计收费总额 6,350 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形。

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夏正曙

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有洪汇新材（002802）、亚太科技（002540）、展鹏科技（603488）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姜铭

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有亚太科技（002540）、展鹏科技（603488）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德明

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贝肯能源（002828）、威孚高科（000581）、红豆股份（600400）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夏正曙	2023年2月	监督管理措施	江苏证监局	模塑科技2020年度审计报告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拟聘任的公证天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公证天业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公正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对公司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并审核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资料。我们认为公证天业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违

反相关法律法规，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对公证天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审查和讨论，公证天业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专业、规范，具备承担公司审计工作的能力。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